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取消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三）取消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9:00 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 及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 9:15-15:00。

（四）取消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

二、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

2022 年 10 月 28 日，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定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赵飞先生为本行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罗靖先生为本行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行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有关公告。

因本行经营工作需要，拟新增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同时结合会议筹备进展、

所在地区疫情防控要求等多方面的实际情况，秉着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经慎重评估，并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推迟审议原定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并择日另行召开股东大会。

三、后续事项安排

本行董事会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另行确定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并将按规定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取消股东大会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本行深表歉意，并感谢投资者的支持与理解。

H 股股东亦可查阅本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就取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的相关通告。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6 日